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國中資源班教師對專業知能「重要程度」與「具備程度」的看法，並分析國中資源班教師不同背景變項與專業知能的關係。本研究以自編問卷「資源班教師專業知能問卷」為研究工具，以任教於台北縣市國中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的資源班教師為研究對象。綜合本研究所得之研究結果，歸納成結論，並提出相關建議，作為未來研究之參考。

### 第一節 結論

根據本研究第四章之研究結果歸納出以下結論：

- 一、資源班教師對專業知能重要程度與具備程度之評定情形，都呈現中等以上的正向評價。
- 二、資源班教師對整體專業知能重要程度的評定，排序在前三項的層面為「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診斷與評量」。
- 三、資源班教師對整體專業知能具備程度的評定，排序在前三項的層面為「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診斷與評量」、「資源班的管理與環境規劃」。
- 四、資源班教師專業知能重要程度與具備程度之間存在落差，資源班教師自我認定其專業知能的具備程度並不

如重要程度。

五、不同性別、年齡、教學年資、專業背景、是否曾任教普通班等五項不同背景變項的資源班教師，對整體專業知能重要程度的評定並無顯著差異。唯，不同教學年資的資源班教師對專業知能重要程度之評定在「一般特教專業知能」以及「診斷與評量」兩層面中具有顯著差異。在「一般特教專業知能」與「診斷與評量」層面，皆是教學年資 6~10 年評分高於 11~15 年。

六、不同性別、年齡、教學年資、專業背景、是否曾任教普通班等五項不同背景變項，對資源班教師在整體專業知能具備程度評定上並無顯著差異，但在部份專業知能層面上具有顯著差異。

(一) 不同年齡的資源班教師對專業知能具備程度之評定在「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一般特教專業知能」、「診斷與評量」、「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資源班的管理與環境規劃」以及「溝通協調與合作」層面變項中具有顯著差異。在「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層面，41~45 歲的評分高於 30 歲（含）以下、46~50 歲的評分高於 30 歲（含）以下；在「資源班的管理與環境規劃」層面，41~45 歲的評分高於 30 歲（含）以下。

(二) 不同教學年資對資源班教師專業知能具備程度之評定在「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一般特教專業知

能」、「診斷與評量」以及「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層面變項中具有顯著差異。在「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層面，教學年資 21 年以上評分高於 5 年（含）以下；在「評量與診斷」層面，教學年資 16～20 年的評分高於 5 年（含）以下；在「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層面，教學年資 16～20 年的評分高於 5 年（含）以下、16～20 年的評分高於 11～15 年。

（三）不同專業背景的資源班教師對專業知能具備程度之評定在「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以及「診斷與評量」層面變項中具有顯著差異。

（四）是否曾任教普通班的資源班教師對專業知能具備程度之評定在「課程設計與教學」層面變項中具有顯著差異，顯示「課程設計與教學」會因普通班經驗而有所影響。

七、資源班教師對整體專業知能重要程度的評定，與不同年齡、教學年資、是否曾任教普通班等三項不同背景變項沒有顯著的相關存在。

八、資源班教師對整體專業知能具備程度的評定，與資源班教師的年齡及教學年資兩項背景變項達到顯著正相關。

九、是否具備普通班經驗與資源班教師專業知能具備程度評定結果，並無顯著相關。唯，具備普通班教學經驗

之資源班教師，在「專業責任與工作倫理」以及「課程設計與教學」兩層面上具有顯著相關。

## 第二節 建議

根據研究結果，提出以下建議事項，作為教育行政機關、師資培育單位、資源班教師及未來相關研究之參考。

### 一、對教育行政機關之建議

#### (一) 提供資源班教師所需具備的專業知能

國中資源班教師對本研究提出之資源班教師專業知能項目是肯定的正向評價，可以提供給資源班教師自我檢核，以了解專業成長之需求，透過專業的成長，以提升教師的專業知能。

#### (二) 提供教師專業知能進修的機會

本研究結果顯示，國中資源班教師在「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與「一般特教專業知能」層面相對具備性較低，建議教育主管機關應充分提供教師充實專業知能的機會，針對教師較為欠缺的專業知能層面，提供進修或研習。

### 二、對師資培育單位之建議

#### (一) 規劃資源班教師在職進修課程

本研究結果顯示，國中資源班教師在「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與「一般特教專業知能」層面相對具備性較低，且在專業知能重要程度與具備程度差異最大的層面是「學生輔導與行為問題處理」，故在規劃進修課程時，可以優先考量相關的課程，以提高教師進修的意願。

## （二）落實教育實習的輔導工作

師資培育除了專業教育之外，藉由教育實習的實務經驗使教師能從做中學，將理論和實務相印證。根據研究結果顯示，年齡和教學年資兩變項與專業知能的具備程度有顯著相關，顯示資深教師有較高的專業知能，故在安排實習輔導教師方面，最好能安排優秀的資深教師輔導，以使實習教師能有正向楷模的學習經驗，協助其未來成為具備專業知能的資源班教師。

## 三、對資源班教師之建議

### （一）持續進修，追求專業成長

教育部於 2005 年訂定「師資培育素質提升方案」，其中確立了「教育專業標準本位」為師資培育的政策理念，以確保師資的「專業化與優質化」，儘速研訂各級學校教師專業表現標準，並與換證制度密切結合。身為資源班教師，有責任積極去追求專業的成長，加強自身的專業知能，成為既專業化又優質化的資源班教師。

## （二）多向前輩請益

根據研究結果顯示，年齡和教學年資與專業知能的具備程度有顯著相關，顯示資深教師有較高的專業知能，因此，資源班教師應多向資深教師請益學習，以增進自我專業知能。

## （三）增加對普通教育課程及普通班教學環境的了解

根據研究結果顯示，具備普通班教學經驗和「課程設計與教學」之間具有顯著相關，然而，研究調查發現約有六成左右的不分類資源班教師並沒有普通班教學的經驗。受限於中等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與特殊教育類合格教師資格的問題，資源班教師不見得具備任教普通班的資格，然而，資源班的學生來自普通班，學習課程的內容主要是普通教育的課程內容，故資源班教師有必要增加對普通教育課程及普通班教學環境的了解，藉以提升課程設計與教學的能力，以及增進對普通班生態的了解，進而協助特殊需求學生能更適應普通班級的課程與環境。

## 四、對未來研究之建議

### （一）研究對象方面

本研究僅以任教於國中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的教師為研究對象，因此研究結果不適合推論至其他縣市及其他教育階段之實施情形。未來研究可將研究範圍擴充至其他

地區或其他類別的資源班教師，或可從普通班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的角度，來了解其對資源班教師專業知能的想法。

## （二）研究方法方面

本研究因限於人力和物力，僅以問卷調查方法進行研究，實有所限制。未來研究者可輔以訪談或是分析開放性問題的方式，做更深入的探討。

## （三）研究變項方面

本研究變項因限於研究對象與取樣範圍，並未納入城鄉差距、任教地區等變項，未來研究者可再進一步探討之。